

证券代码：837191

证券简称：京广传媒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山东京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 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山东京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经营发展战略的调整,并结合当前公司所处行业市场环境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为进一步降低运营管理成本,提高决策效率,经慎重考虑,公司拟主动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已于2021年3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以上议案的详细内容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并提交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全国中小

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二、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

为充分保护公司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含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股东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承诺：若有异议股东，将由公司对异议股东所持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由双方协商确定。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 1、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 2、未出席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出席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相关议案未投赞成票的股东；
- 3、在回购有效期内，向公司寄送书面申请材料要求回购其股权的股东；
- 4、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
- 5、不存在因公司终止挂牌或本次股份回购事宜与公司及其他股东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 6、未损害公司利益的股东

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二）回购价格

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利益，对提出股份回购需求的异议股东的股份由公司与异议股东进一步洽谈，可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由公司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的成本价格，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为防止摘牌期间恶意操纵公司股价，自本保护措施公告之日起至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期间，如果以明显偏离市场价格的方式取得的公司股票，其交易成本价格不作为回购价格，具体回购价格及回购方式需要另行协商。前述“以明显偏离市场价格取得的公司股票”，指该成交价格超过本保护措施公告之日前20个转让日的交易均价。

（三）回购有效期限

异议股东需在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20个转让日内，为本次申请回购股份的有效期限。异议股东需在有效期限内将回购书面材料亲自送达或通过顺丰快递寄送至公司（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并同时发送电子邮件。回购申请材料包含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股份数量、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若因异议股东自身原因导致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的，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回购有效期限届满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四）履行回购时间

股权交割完成时间以公司与异议股东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中

约定为准。

（五）争议调解机制

如因本承诺措施引起的争议，各方首先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均有权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三、公司联系方式

异议股东可就回购事宜与公司联系，具体信息如下：

联系人：丁相晨

联系地址：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潍州路 616 甲号京广传媒

电 话：0536-8263133

邮 箱：1952901693@qq.com

四、特别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由于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公司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投资者，若选择进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转让事宜。

特此公告。

山东京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3 月 23 日